

证券代码：430685

证券简称：新芝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4-055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新芝生物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及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芳女士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。

董事朱佳军、朱云国、寿淼钧、毛磊、梅乐和、罗春华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具体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,2024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 9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,授信期限为一年,综合授信的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等(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)。授信期限内,各银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bse.cn/>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4)。

现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,同意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授信 4,000 万元,用于资金周转、承兑等,其中 3000 万元为经营周转类额度,1000 万元为低信用风险额度,期限一年,担保方式为信用;同意向宁波银行申请授信 2,000 万元,用于资金周转、承兑等,期限一年,担保方式为信用。上述综合授信可能需要公司缴存保证金等进行抵押、质押。

为提高效率,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及抵押、质押方式内决定具体的授信机构、抵押方式、质押方式,并办理包括与金融机构签订借(贷)款、抵押、质押在内的一切相关法律手续,或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负责人签署相关的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,同意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。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bse.cn/>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具体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5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8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《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24日